9、提供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

9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武功县电子商务服务中心）的（2026农村电商带头人案例赛事(西北)分赛区活动暨“丝路聚好物一西北省区优质产品展销”活动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2026农村电商带头人案例赛事(西北)分赛区活动暨“丝路聚好物一西北省区优质产品展销”活动采购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西安观止品牌策划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3.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0.0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~~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~~

……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观止品牌策划有限公司

日　　期：2026年10月15日